止谣言 快破案 解民忧 促和谐

警民携手共筑良性网络生活圈

在全民用网时代,一些不实事件和谣言经微博、微信等自媒体发酵扩散,部分网民缺乏辨识能力,容易信以为真,进而引发公众恐慌,严重扰乱社会秩序,形成一种社会“公害”。

为进一步维护网络安全和社会稳定,市公安局网警大队主动作为,结合本地实际,全面推进网上巡查执法机制,多措并举,全天驻守网络阵地,及时阻断谣言恶意传播;并为群众开通网民专属服务解忧通道,与民携手共同营建和谐稳定的网络生活圈。

□通讯员 吕倍思

谣言粉碎机,打出综合治理组合拳

当谣言搭上互联网的“便车”,极易造成严重后果。一直以来,市公安局党委对此高度重视,以本地各类网上谣言“早发现、控得住”为原则,不断加强人员配置,出台系列机制,强化网络谣言预警与处置能力。

以当前网民关注的热点问题和高发案类型为重点防范对象,市公安局网警大队推出了全新“3+”让谣举措。

由网警大队牵头,联合全局各单位,市公安局建立百人网络情报网,设置专职联络员,实行24小时轮班制。网警负责解析信息源头,随后传递给指挥中心、辖区派出所、业务大队等部门进行线下调查。根据调查结果,政治处及时发布辟谣信息,全面加强常规网上巡查的力度和密度。

在网警创建的“公众之家”联络群中,来自社会各界的本地网民形成网上群防群治力量,便于警方及时掌握各个辖区的网络舆情动态,提高打击涉网违法行为的广度和深度。

针对不同类型的易受侵害人群,我市警方灵活地将防范常识结合各种网络流行语、表情包等,通过实地宣传、永康公安官方微信等多渠道发布,提升市民抵御网络不法侵害的能力。

2017年,永康警方共发布辟谣讯息22次,查处虚构事实扰乱社会秩序案件10余起,刑事拘留1人,行政处罚6人,教育训诫6人。真正做到谣言案件每起必查,每案必破,强力震慑了网络“造谣者”,隔断了谣言的生存空间。

网民智囊团,撑起虚拟世界防护网

近几年来,造谣者已不再满足于纯文字的传播形式,开始给虚假消息配上图片和视频,使虚假内容更“逼真”,更具迷惑性,网警辟谣面临的挑战也就更多。目前,市公安局网警大队共有6名民警,面对数量庞大的网络信息,单靠警方的力量去甄别,难免会应接不暇,网民支援成了不可或缺的联防力量。

“这么年轻的公安厅副厅长,人还显示在咱们永康,八成是假的吧!"这图P得太明显了,已找到同款背景!”“这公文格式不对,还有许多错别字呢。”去年8月31日,有网友向警方反应,某直播平台有一名姓杜的年轻用户自称是云南省公安厅副厅长,疑似造假。

注意到此消息后,永康网警立即从网民处获得的信息源着手,层层往上调查发现,除“副厅长”这一身份外,杜某还自称是“某集团公司董事长”,并上传了多张身穿警服的照片及相关政府单位发布的“公文”,附言“本人单身,家人逼我去相亲"单身美女联系我”等讯息。经查,杜某17岁,来自云南省镇雄县,现居住在永康。

警方随即展开行动,在其出租房中缴获了假警服、假公章等物品。随后,警方及时对外发布通报,用时不到24小时成功破案及辟谣。最终,犯罪嫌疑人杜某因涉嫌伪造、买卖国家机关公文、印章罪被公安机关依法刑事拘留。

服务零距离,构建和谐网络连心桥

在依法打击涉网违法犯罪的同时,市公安局网警大队还制定了一套网络联情服务管理模式,积极地为群众答疑解惑,排忧解难。

“就因为差了一个字,交通违章都处理不了,这可怎么办啊!”1月16日上午10时许,市公安局网警大队教导员黄洁留意到一位网友发来的一条求助信息。求助人姓孙,女,江西人,目前在永康务工。近段时间,孙女士有事需要开车回趟老家,却因身份证与驾驶证上的名字最后一个字同音不同字,无法处理交通违章,很是着急。得知该情况后,黄洁主动联系孙女士了解情况帮助其解决问题。通过查证,黄洁了解到孙女士曾变更过姓名,改了名字的最后一个字,而驾驶证上用的便是原先的那个字。查清问题的来由,处理办法就简单多了。根据相关要求,孙女士提交了变更身份证的相关证明,顺利更正了驾驶证信息,处理掉了交通违章。

“日常信息的收集离不开热心网民的帮助,网民们生活中有困难有述求,我们也会尽力帮助大家去解决。”黄洁说。

去年12月,一户本地老夫妇因居住的房子地处灾害区域需尽快搬迁。但却因与村镇工作人员沟通产生了误解,以为“政府以地质灾害为由欲强拆老宅,强制征用其宅基地”,其子女便在网上发布了数条不实信息。市公安局网警大队民警注意到吴先生发布的信息后,积极查找相关法律法规,向律师朋友咨询,向相关部门求证,在第一时间与当事人吴先生和其父母取得联系,耐心细致地讲解其中缘由,及时化解了这场因为“土地问题”引起的矛盾纠纷。

学插花包饺子 听健康讲座 读纸短情长

警妈警嫂系列活动暖人心

□通讯员 吕倍思

在母亲节来临之际,市公安局开展了形式多样的母亲节专辑活动,将最美好的祝福送给所有警妈警嫂。

5月11日下午,由市公安局、市妇联主办的“母亲节”女性健康讲座如期开讲。此次活动特邀来自浙江大学医学院附属妇产科的主任医师们,分享女性健康常识和护理知识。市公安局女警、警属共123人参加了此次讲座,大家纷纷表示听完讲座后受益匪浅。此次开讲还在网上进行了现场直播,观看直播群众人数高达6万余人。

同日,市公安局江南派出所开展了主题为“向公安家属报告”的警营开放日活动,诚邀民警家属走进警营,参观所里的办公环境,举行座谈。通过面对面互动交流的形式,让各位警属更加深入的了解基层所队的方方面面,一如既往地理解和支持公安民警们的工作。活动最后,江南派出所的民警利用下班时间同家人一起学插花、包饺子,共度美好时光,并向各位警察母亲送上了节日祝福。

为感谢各位警察母亲对公安工作的支持和付出,市公安局石柱派出所党支部根据每位民警的成长情况、工作成绩,制定一封封红色的母亲节专属感谢信。

5月12日,石柱派出所的领导班子则化身为“爱心使者”,为所队里的每位警察母亲送上了精心准备的感谢信。书不成字,纸短情长。读着信里孩子们的努力与打拼、成长与业绩,母亲们纷纷露出了骄傲、幸福和满足的笑容。

无人机“帮忙” 罂粟无处遁形

□通讯员 胡湘

为进一步推动我市禁种铲毒工作,5月6日以来,市公安局联合各镇街区、市农林局等单位开展了踏青排查、毒草铲除行动。检查人员深入田间地头、林间沟边,并对房前屋后、沿台花丛等场所仔细勘查,力求从源头上铲除毒草并将之扼杀在萌芽中。截至11日,全市共发现非法罂粟种植地21处,铲除罂粟1000多株。

为全面排查罂粟,检查人员更借力无人机、卫星等高科技,到各镇街的重点山林、居民区进行踏墩铲毒。5月11日,在浙江省公安厅禁毒总队副总队长梁力珲的带领下,检查组来到象珠镇山西村,找到一个疑似罂粟的种植处——一户6层楼高的屋顶花坛。因无法确认,检查组随即派出无人机,拍下该植物照片后最终辨认得知其并非罂粟。

罂粟作为我国严禁非法种植的植物之一,怎么还有市民私自种植呢?说起原因来,不外乎“花好看"可以用来做药"加入菜中,好吃”等原因。然而,罂粟所谓的保健药用价值实是以讹传讹,缺乏依据。

在我国,非法种植罂粟需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。根据《刑法》第三百五十一条规定,非法种植罂粟、大麻等毒品原植物的,一律强制铲除。有下列情形之一的,处五年以下有期徒刑、拘役或者管制,并处罚金:第一,种植罂粟五百株以上不满三千株或者其他毒品原植物数量较大的;第二,经公安机关处理后又种植的;第三,抗拒铲除的。

根据《治安管理处罚法》第七十一条规定,有下列行为之一的,处十日以上十五日以下拘留,可以并处三千元以下罚款;情节较轻的,处五日以下拘留或者五百元以下罚款:第一,非法种植罂粟不满五百株或者其他少量毒品原植物的;第二,非法买卖、运输、携带、持有少量未经灭活的罂粟等毒品原植物种子或者幼苗的;第三,非法运输、买卖、储存、使用少量罂粟壳的。有前款第一项行为,在成熟前自行铲除的,不予处罚。

无人机升空巡查

平安永康 人人参与
人人知晓 人人平安